

# 以后想买便宜菜 请您认准“平价”牌



**1 平价商店今年试点建设, 明年起每年至少建 50 家**

**2**

物价涨时, 蔬菜、水果  
低于市场价 **15%以上**

粮、油、肉、禽、蛋  
低于市场价 **5%以上**

绘制 银刚

□记者 李燕锋

昨日上午, 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柳身主持召开2012年市政府第18次常务会议。会议原则通过的《洛阳市关于推进农副产品平价商店建设稳定市场价格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 我市今年将试点建设平价商店, 以后每年至少建设50家; 至2015年, 我市将逐步实现城镇居民大中社区周围6平方公里以内有1家以上固定或流动平价商店, 平价商店的经营种类将逐步扩大到药品等日常用品, 最终形成覆盖城乡的平价商店网络。

## ▶▶ 平价商店都卖啥? 菜、肉、粮、油、禽、蛋及水果都有

平价商店, 指的是在政府的引导和扶持下, 通过产供销一体或产销对接, 以相对稳定、较低的价格销售农副产品等居民生活必需品的一项普惠制度。

具体来讲, 依托各类市场主体设立的蔬菜直销店、产地蔬菜批发市场、平价专区和平价商店等都可以叫做平价商店。这种商店和咱们家门口的生活超市很相似, 主要经营的是日常生活所需的蔬菜、水果以及肉、粮、油、禽、蛋等。

## ▶▶ 平价商店商品有多便宜? 市场价格上涨时, 这里的菜价比市场价低15%以上

我们了解到, 在平价商店的日常经营中, 当市场价格大幅上涨时, 平价商店里的蔬菜、水果类单个品种销售价格将低于当地同类同区域市场相同品种、规格、等级均价的15%以上, 而粮、油、肉、禽、蛋等生活必需品单个品种销售价格应低于当地同类同区域市场相同品种、规格、等级均价的5%以上。

当市场价格大幅下跌时, 平价商店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将高于市场平均收购价格, 鼓励以不低于生产成本收购农副产品, 销售价格应不高于市场平均销售价格。

在价格相对平稳时期, 平价商店经营者应以低于市场平均价格销售农副产品, 引导市场价格正常运行。

## ▶▶ 平价商店咋辨别? “红红”和“丹丹”做“代言人”

城市里有这么多的商店, 超市, 如何区分普通商店和平价商店呢?

别着急, 平价商店也有自己的“代言人”呢! 她们就是第30届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吉祥物——“红红”和“丹丹”。

据悉, 平价商店建成后, 将统一使用“红红”和“丹丹”作为平价商店的图案标志。另外, 相关部门将定期公布平价商店的地址、经营品种、价格信息和联系方式, 方便群众生活并接受社会监督。

## ▶▶ 平价商店面积有多大? 最小的也有30平方米

按照规定, 新建的这些平价商店必须具有相对独立且具备一定规模的经营场所。

具体来说, 农民专业合作社、农副产品生产企业在社区开设的直销门店经营面积原则上不少于50平方米, 其中蔬菜经营面积不低于60%; 在居民住宅小区因各种因素制约设立平价商店条件受限的, 经营面

积不少于30平方米; 超市或商场内设立的平价农副产品专区, 经营面积不少于50平方米; 单独设立的平价农副产品综合性商店, 经营面积不少于100平方米; 产地蔬菜批发市场经营面积不少于10000平方米, 蔬菜区经营面积不低于市场总营业面积的80%。

## ▶▶ 平价商店啥时建? 今年先试点, 以后每年至少建50家

《意见》出台后, 我市平价商店的建设工作也将正式开始推行。

根据要求, 今年我市开始进行平价商店试点建设, 以后每年至少建设50家, 这些平价商店将以城市大中型社区或中低收入群体较集中的区域为主进行建设。

《意见》提出, 2012年到2015年, 平价商店的建设要以城市中的大中型社区或交

通相对便利、中低收入群体相对集中的城区为主, 之后依次推进, 并逐步实现城镇居民大中型社区周围6平方公里以内有1家以上固定或流动平价商店。在此基础上, 推动平价商店建设向小型社区和乡镇延伸。

同时, 平价商店的商品种类也会从一些生活必需品逐步扩大到药品等日常用品, 最终形成覆盖城乡的平价商店网络。

## ▶▶ 开办平价商店有啥优惠? 有一定补贴, 免部分税费

据介绍, 开办、经营平价商店的, 都将享受应有的补贴。比如, 对新开办的平价商店和已建成运营的平价商店, 按规定统一进行店面招牌和标志等升级改造, 建成并经验收合格后, 给予一次性每平方米200元的补贴, 补贴面积不超过100平方米。

在农副产品价格发生异常波动时, 有关部门也将给予“应急补贴”, 即在平价商店执行政府价格调控任务期间, 按“先控后补”的原则, 使用价格调节基金对因实施价格调控产生的价差给予适当补贴, 补贴金

额与实际差额基本相当。

此外, 平价商店还可享受一些有关价格和税费的优惠政策。比如, 落实国家规定的平价商店用电、用气、用热、用水价格实行与工业同价政策; 对从事蔬菜批发、零售的纳税人, 按国家规定, 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等; 清理涉及平价商店开办运营过程中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 对符合标准的配送蔬菜等生鲜农产品的厢式货车、蔬菜流动销售车等, 通过发放特别通行证等措施, 按照指定时间、路线进城通行, 在不影响道路通行的前提下便利停靠。

## ▶▶ 想办平价商店? 两种渠道可申请

据介绍, 即日起, 符合平价商店条件的经营者可向有关部门报名参与。

其中, 开设社区蔬菜直销店的经营者向市商务局报名, 联系电话63300025; 其他

形式的平价商店经营者向市发改委报名, 联系电话63913027。

需要提醒的是, 试点建设期间, 水果暂不列入平价商品销售范围。

## ▶▶ 平价商店如何保质又保量? 优先配送, 有人监管

据悉, 平价商店开始推行后, 市本级和各县(市)、区每年将不低于当年价格调节基金征收总额的15%列入年度预算, 用于支付平价商店所需的各项费用。

在平价商店的运行过程中, 市商务局将负责社区蔬菜直销店等各种平价商店的建设工作, 并根据价格调节基金的预算安排, 作好肉、菜等重要商品储备, 在价格变动时按调控要求优先保障平价商店供应。

同时, 市农业局将根据安排, 有重点地扶持标准化蔬菜生产基地, 并优先列入平价商店采购对象, 同时还将对平价商店农产品质量进行检测。

此外, 市粮食局、市供销社将负责对本

系统开设平价商店申报单位资质条件进行审核, 并作好管理和督导工作。而市食药监局还将负责作好平价商店的药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同时, 各县(市)、区价格监测机构和农产品安全检测站也会将当日市场检测结果及时汇总分别上报至市价格监测中心和市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 由市相关单位负责汇总、分析后定期在媒体发布。相关主管部门和单位会按照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适时开展平价商店价格及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检查, 严肃查处价格欺诈、价格垄断、哄抬物价及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等各种违法行为。

我市将对陆浑水库流域环境进行综合治理

## 周边暂不得新建与水源保护无关项目

□记者 李燕锋

陆浑水库是市区居民饮用水的水源地, 水库水质及污染物排放量直接关系到市区居民的用水安全。

昨日召开的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陆浑水库饮用水源环境综合治理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 我市将通过陆浑水库流域环境进行综合治理, 减少向水库的污染物排放量, 持续改善水库水质, 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确保陆浑水库水质安全。

## 涉重金属企业不达标就停产

根据《方案》, 栾川、嵩县将统一组织对涉重金属企业, 特别是涉铅企业进行核查。经核准或备案, 安全、环保、土地等手续齐全, 各项安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正常, 污染物达标排放的企业, 方可继续生产, 否则将立即停产, 并在今年10月底前整改完毕; 逾期未完成整改的, 一律依法关闭。

同时, 凡是尾矿库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应急预案的, 一律于今年10月底前完成整改, 逾期未完成将依法予以关闭取缔。

## 伊河陆浑水库上游禁止采沙

根据《方案》, 伊河陆浑水库上游今后将禁止在河道水流区域采沙, 严格控制支流河道采沙, 禁止在行洪河道内弃料堆沙, 禁止将加工沙石的浑水直接排入河道。对违反以上规定的沙厂, 有关部门将全部取缔。

上游的农业项目要积极推广低残留、低毒性农药, 减少化肥、农药施用量, 推行施用农家肥, 避免残留化肥、农药流入伊河进入水库。

在陆浑水库上游, 牛、猪、鸡存栏量在50头、200头、5000只以上的畜禽养殖企业必须实施环保措施, 对畜禽粪便进行无害化处理, 不达标企业将全部关停。同时, 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企业, 在10月底前全部完成搬迁和关闭。

## 水库周边建设规划年底前完成

《方案》提出, 今后严格控制陆浑水库周边开发建设项目。

根据要求, 我市将力争在今年年底前, 编制完成陆浑水库周边地区建设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该规划将明确水库周边地区不得建设任何工业项目, 同时, 确需建设的旅游服务项目, 生活污水必须进入污水管网, 引入陆浑水库下游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需要提醒的是, 在该规划批准实施前, 陆浑水库周边将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水源保护、防汛无关的任何项目。

## 嵩县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方案》指出, 我市将对嵩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 使污水处理厂具备除磷、除氮功能。明年10月底前, 该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全面达到一级A标准。

今后, 陆浑水库一级保护区将严禁游船进入, 严禁进行水上体育训练以及其他水上体育、娱乐活动。

此外, 陆浑水库保护区内所有无污染防治设施向水库内排放污水的餐厅、宾馆以及水上餐厅等, 今年10月底前将全部关闭。